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匿名向生态环境部反映高粱坪园区企业 向金沙江排放废水的情况报告

生态环境厅：

2021年3月21日，我局收悉匿名反映高粱坪园区有企业长期向金沙江、雅砻江排放废水的环保举报受理单（举报编号：X210316510402020645号和X210317510402020417号），通过走访、查档案、现场检查的方式对反应情况进行了核实调查，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信访人基本情况

匿名，无联系方式。

二、反映事项及诉求

信访人主要反映：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高粱坪园区内的选矿企业每天从攀钢排土场进矿石原料几千台车次，上万吨矿石原料。高粱坪园区位于雅砻江和金沙江交汇处。鑫慧、鑫帝通过晚上长期往雅砻江偷排尾砂和泥浆，导致雅砻江岸边呈现一大片出黑色的干滩。

三、调查处理情况

（一）针对信访件反映“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高粱坪园区内的选矿企业每天从攀钢排土场进矿石”问题。经查，高粱坪园区内选矿企业原料均来源于攀钢大抛尾矿区，途经排土场、材钟路和五道河沿线道路进入高粱坪园区，通过现场的初步排查，未发现的道路扬尘情况。通过对攀枝

花市铁矿安环科询问了解及调阅相关台账，大抛尾废石日发货量约5万吨，投诉人反映情况属实。

(二) 高粱坪园区位于雅砻江与金沙江交汇处。经查，该情况实为高粱坪园区总排口位于雅砻江与金沙江交汇处，情况属实。

(三) 鑫慧、鑫帝通过晚上长期往雅砻江偷排尾砂和泥浆，导致雅砻江岸边呈现一大片出黑色的干滩。

1. 攀枝花市鑫惠矿业有限公司。经查，该公司办理有项目立项（攀东发〔2004〕5号）、环评审批（攀东环开建〔2004〕012号、攀东环建〔2010〕104号）、安全评价（攀东安监备登〔2009〕8号）等手续。该公司落实了环评要求，2017年4月23日完成了选矿和破碎升级环保竣工验收。

2. 攀枝花市鑫帝矿业有限公司。经查，该公司办理有项目立项（备案号B510400051210698）、环评审批（攀环建〔2006〕995号）、尾矿库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批复（川安监审批〔2010〕76号）、尾矿库安全生产许可证（川安监审批〔2010〕76号）等手续。该公司落实了环评要求，2010年12月13日完成了项目（含尾矿库）环保竣工验收。

两家企业主要生产工艺：原矿→破碎→球磨→磁选（产品铁精矿）→螺旋（产品钛中矿）。水污染物主要为洗选废水，为闭路循环使用，不外排；固体废物主要为选矿尾砂和泥浆，主要处理方式尾矿库堆存、干堆场堆存等。攀枝花市鑫慧矿业有限公司尾砂经筛分后，粗砂作为建筑原料综合利用，细砂和经压滤后的泥浆用汽车运送到攀枝

花虹亦仓储服务有限公司干堆场堆存处置；攀枝花市鑫帝矿业有限公司尾浆经脱水、压滤后，尾砂和泥浆堆存到公司自建干堆场。

高粱坪园区排洪渠穿过攀枝花市鑫慧矿业有限公司和攀枝花市鑫帝矿业有限公司厂区后，于银江镇保果社区的九八宾馆后设置入江排洪口。

2021年3月7日—2021年3月24日，生态环境局同高粱平园区管委会、区应急管理局和区经信局多次对鑫惠矿业和鑫帝矿业两家企业开展专项检查工作，现场检查情况如下：一是两家企业于2021年3月1日停产至今，现场检查过程中无废水外排。经聘请环保专家查阅两家企业尾砂台账和物料进出台账等资料，未发现排放污泥及尾砂情况。二是通过对偷排必经的排洪沟渠沿线防洪沟内进行排查，现场未发现排污痕迹，如近期有尾矿偷排情况，尾矿浆附着性强不易清理，会较长时间附着排洪沟侧面；三是入江口处水体未见异常，现场未发现投诉人反映的尾砂淤积过多形成的黑色滩涂。通过现场的初步排查，投诉人反映的第三点情况不属实。

四、送达情况

该件为匿名来信，信访人未留联系方式，无法送达本人，我单位将在东区政府官网和攀枝花市生态环境网上公示。（东区政府官网网址：<http://www.scdongqu.gov.cn/index.shtml>）（攀枝花市生态环境网网址：<http://sthjj.panzhihua.gov.cn/hdjl/hygq/index.shtml>）。

五、处理意见

我局已将信访人反映的情况和现场检查情况通知园区管委会，要求其加强道路抛洒、车辆冲洗污水、道路冲洗等方面的监督管理，督促相关企业严格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避免污水直排入江的情况。下一步，我局将加大对园区企业的巡查力度，责成企业加强堆场管理，严格执行固废管理相关要求，落实堆场“三防”措施，同时加大对企业尾矿库、干堆场及渣场的环境执法力度，始终保持执法高压态势，坚决依法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畅通投诉渠道，及时调查处理群众反映问题，做好环保宣传和环境信息公开工作。

- 附件：1、九八宾馆背后排洪沟及上游企业的卫星示意图
- 2、企业基本情况及现场检查照片
- 3、小河细甲鱼旁排洪沟入江口处及防洪涵洞内的现场检查照片
- 4、两家企业尾砂转运台账

